

子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

廳

長

由

事

文收總

建

字第

39001

號

文

猪

送達

公路局

別類

件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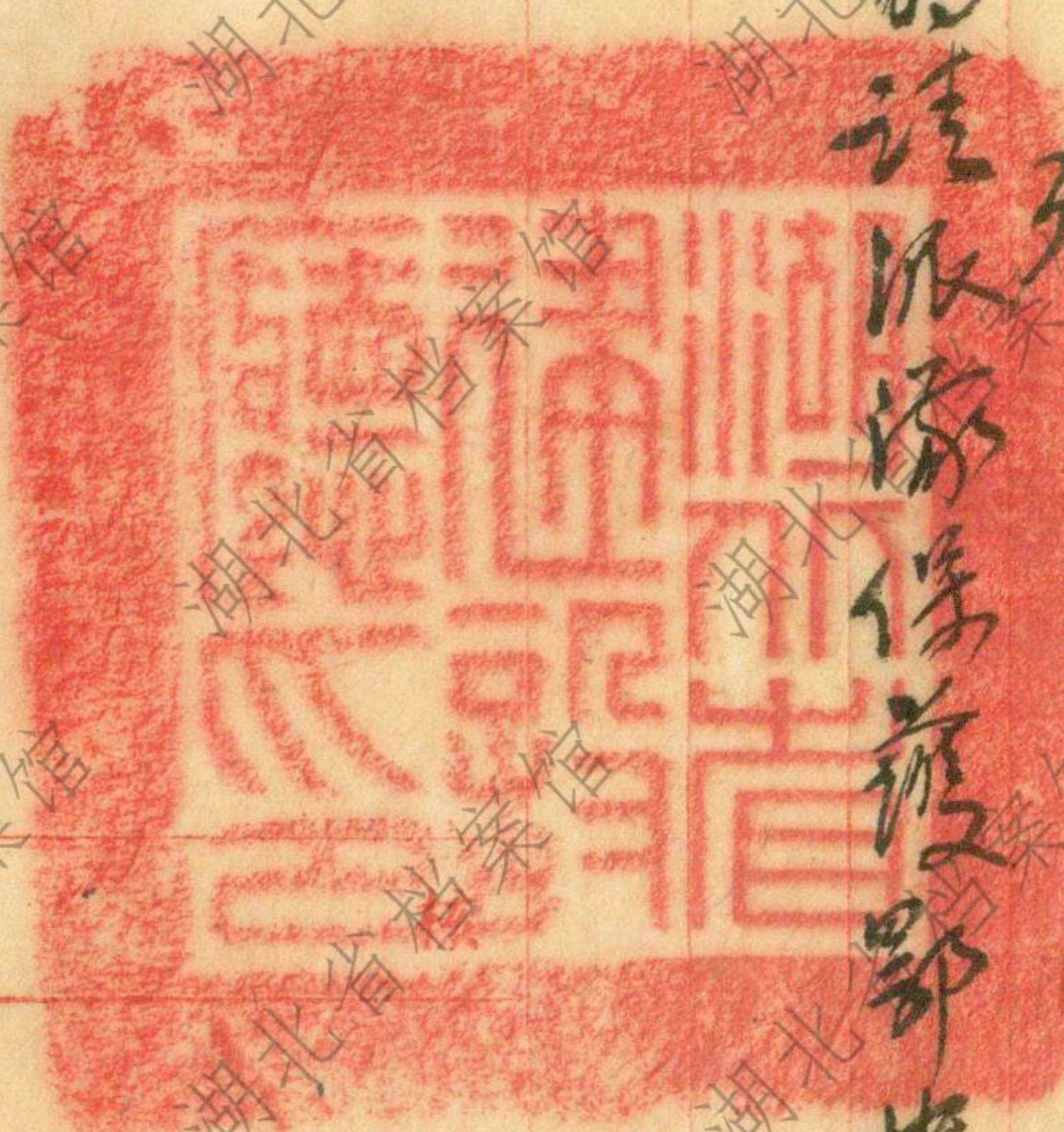
按部派派係部中公路擴修工程佈告

293

0

子

元



稿擬

稿

洪

周

建

七

檔

案

39001

號

去文建二暢

號

年

四月十日

時封發

七

四月十日

時蓋印

月

日

時校對

中華民國

月

日

時繕寫

月

日

時判行

五

時核稿

月

日

時交辦

指令

令公路局

鄂路工字第 200445 號代電為轉達派隊駐鄂中公路

工地保護以維工程由

此查悉已由府轉電保安司令部

派隊接獲仰即切切

此致長譯

0

0

(電代) 局 路 公 省 北 湖

18.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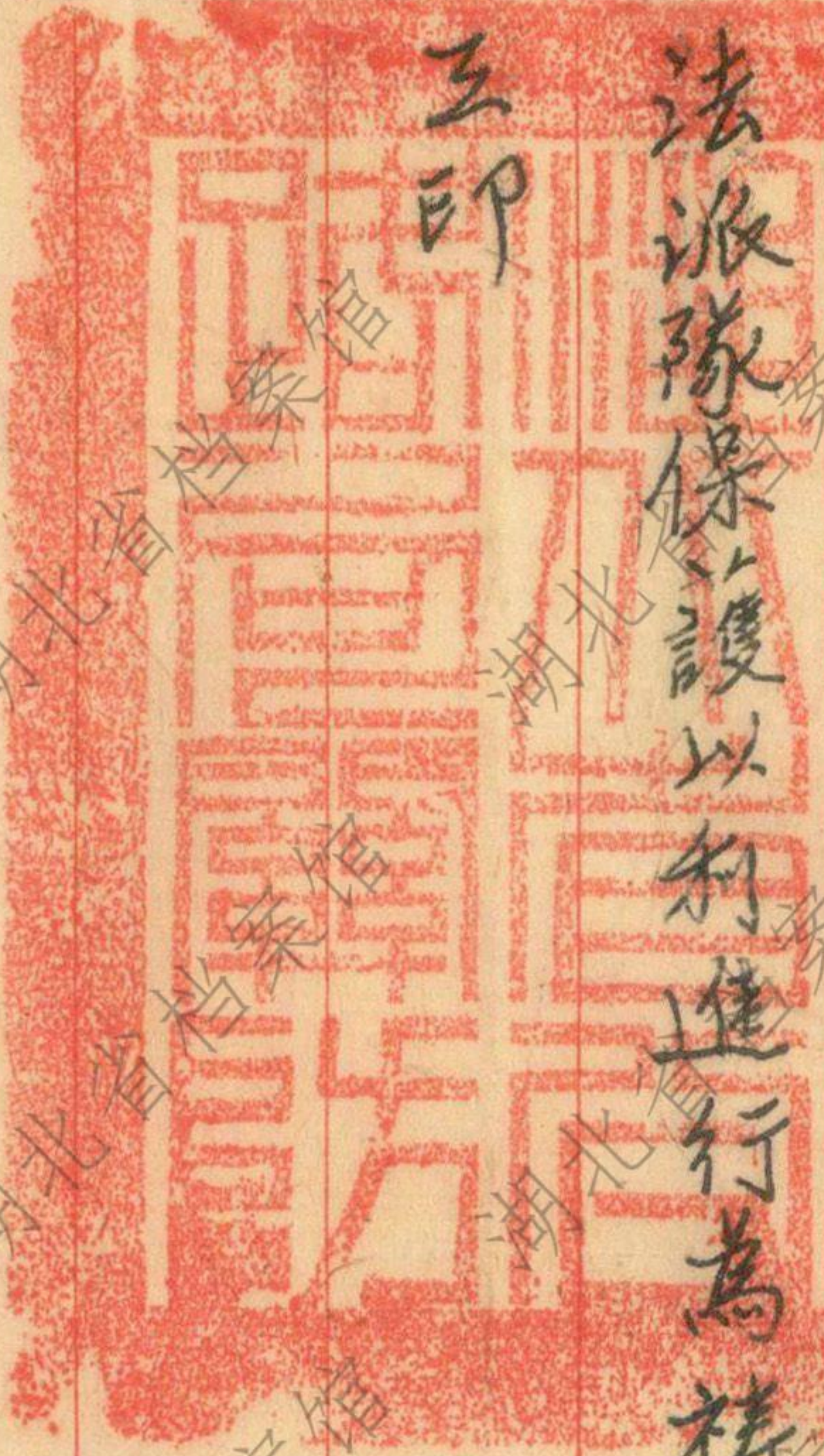
[illegible]

民國卅七年



福建字第3900/號

建設廳廳長譚鈞鑒據本局鄂中工務總段呈以漢宜路應
城至楊家灣間及皂市至鍾祥沿綫被燬各橋均須駐軍保護始
可進行搶修等情除分電武漢行轅外謹電乞鑒核轉呈省府設
法派隊保護以利進行為禱湖北省公路局局長張立民叩鄂路
王印



監印饒永如
校對黃昌文